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1.5 公司负责人林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晓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新云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冠豪高新
股票代码	6004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姓名	曾忠生
联系地址	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区广东冠豪高新技术区乐东路6号
电话	0759-2820968
传真	0759-3382109
电子邮箱	lndm00433@yahoo.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929,136,531.21	934,414,811.14	-0.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13,280,876.60	412,229,767.00	0.26%
每股净资产(元)	2.585	2.576	0.28%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46,106.47	7,960,598.10	-78.04
营业利润	1,618,142.06	7,679,048.74	-78.90
净利润	1,004,113.50	4,546,899.64	-76.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0,094.31	4,776,706.70	-76.7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07	0.028	-77.0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07	0.028	-76.71
净资产收益率(%)	0.007	0.028	-7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20,501.74	13,040,696.66	-70.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907	0.0815	-70.12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7,966.41
所得税影响数	31,991.60
合计	-66,974.81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7,530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粤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76%	33,128,000	33,128,000	无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冠豪高新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5%	31,512,000	31,512,000	质押 31,512,000
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69%	8,980,000	8,980,000	质押 6,000,000
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	4,040,000	4,040,000	无
广州联华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	4,040,000	4,040,000	质押 3,000,000
林晓忠	境内自然人	0.80%	1,279,569	未知	未知
梁荣成	境内自然人	0.68%	1,080,300	未知	未知
孙晓娟	境内自然人	0.44%	713,727	未知	未知
陈辉广	未知	0.44%	710,000	未知	未知
陈树平	境内自然人	0.42%	680,000	未知	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林晓忠	1,279,569	人民币普通股
梁荣成	1,08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晓娟	713,727	人民币普通股
陈辉广	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树平	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荣成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小冲	558,461	人民币普通股
曾新云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士雄	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树平	447,906	人民币普通股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粤财投资有限公司,并持有第二大股东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州联华置业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大股东冠豪高新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共计持有本公司4120.8万股,占总股份数的76%。公司第二大股东冠豪高新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非限售期人民币普通股股份1.51亿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24%。除上述大股东外,其他股东持股均不超过1%,且不存在关联关系。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 董事会换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造纸业	326,793,009.62	291,665,865.14	13.17	19.54	23.91
合计	326,793,009.62	291,665,865.14	13.17	19.54	23.91
分产品					
高档纸	194,323,234.69	151,486,012.19	13.71	7.62	7.13
中档纸	67,425,131.13	62,616,771.79	7.38	87.85	113.59
其他纸	16,182,813.59	13,962,473.42	14.09	-51.32	期间3.69个百分点
其他	67,461,733.15	63,360,686.60	6.00	67.44	62.62
合计	326,793,009.62	291,665,865.14	13.17	19.54	23.91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4,713.77万元。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北京	197,279,462.64	32.61
东莞	28,046,943.14	0.21
上海	24,173,132.63	2.4
天津	28,353,713.89	28.1
烟台	5,561,536.97	23.86
青岛	5,543,917.72	18.31
烟台	10,963,448.99	9.03
烟台	7,227,493.25	26.58
烟台	9,239,181.28	-31.84
烟台	8,389,616.64	19.0
烟台	16,301,966.88	97.0
烟台	7,531,059.50	-10.27
烟台	2,185,731.94	-18.08
烟台	6,783,582.79	17.21
北京	8,197,722.06	-1.2
北京	8,616,283.48	64.47
合计	326,793,009.62	19.54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项目	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是否合计投资进度	是否合计投资效益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情况		
年产2000吨造纸和彩色印刷打靶项目	56,800,000.00	否	56,800,000.00			
年产2.5亿平方特种纸补充流动资金	187,700,000.00	否	184,159,905.60			
补充流动资金	11,100,000.00	否	11,100,000.00			
合计	284,600,000.00	/	231,959,905.60	/	/	/

5.6.2 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8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1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13 收购资产

5.1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1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16 担保情况

5.1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1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1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2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2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2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23 收购资产

5.2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2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26 担保情况

5.2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2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2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3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3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3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33 收购资产

5.3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3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36 担保情况

5.3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3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3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4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4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4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43 收购资产

5.4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4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46 担保情况

5.4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4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4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5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5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5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53 收购资产

5.5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5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56 担保情况

5.5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5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5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6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6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63 收购资产

5.6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6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66 担保情况

5.6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6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6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7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7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7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73 收购资产

5.7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7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76 担保情况

5.7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7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7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8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8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8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83 收购资产

5.8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8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86 担保情况

5.8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8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8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9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9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9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93 收购资产

5.9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9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96 担保情况

5.9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9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9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10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1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10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103 收购资产

5.10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10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106 担保情况

5.10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10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10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1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1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11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113 收购资产

5.11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11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116 担保情况

5.11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11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11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12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12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122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5.123 收购资产

5.124 出售或置出资产

5.125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5.126 担保情况

5.127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12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129 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13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5.13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